

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老人福利關懷協會

109 年【常年服務經費】暨舉辦【拾老·清寒拾荒長輩關懷行動】

募得款使用情形報告書

一、目的：

108 年的台灣社會老年人口逼近 15%，已邁入高齡社會，且根據學者研究，目前全國推估約有 30,000 名拾荒者仰賴拾荒過生活，其中 35.1%左右的拾荒者是 65 歲以上的長輩，即便首善之都台北市，也有將近 1200 名清寒拾荒老人隱藏在社會各處，本會期望於城市當中，尋找生活困頓的清寒拾荒長輩給予實際關懷行動，為籌募【本會常年服務經費】暨【拾老·十老清寒拾荒老人關懷行動】執行費用，活動期間募得捐款 227,430 元、利息 39 元，總計 227,469 元。

二、期間：

核准勸募活動期間：自 109 年 3 月 16 日起至 110 年 1 月 24 日止

募款財物使用期間：自 109 年 3 月 16 日起至 110 年 4 月 30 日止

三、許可文號：衛部救字第 1091361008 號

四、募款活動期間所得支出：

收 入	
109/3/6~110/1/24 勸募	\$ 227,430 元
利息收入	\$ 39 元
合計	\$ 227,469 元

支 出	
必要支出	\$ 30,000 元
老人居住環境、物品改善	\$ 0 元
清寒拾荒老人關懷行動	\$ 120,729 元
老人福利推廣與倡議 常年服務費用	\$ 8,360 元
人事費用	\$ 75,518 元
合計	\$ 234,607 元

※協會自籌款：234,607-227,469=7,138 元。